



关于印发《进一步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 实施方案》的通知

财预〔2022〕14号

县、区人民政府，市直各部门：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的若干举措》（皖财预〔2022〕310号）文件要求，经市政府同意，现将《进一步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铜陵市财政局

2022年5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进一步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重要指示精神，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的若干举措》（皖财预〔2022〕310号）有关文件规定，真正将过紧日子要求落到实处，坚持勤俭办事业，从严从紧控制预算，节约资金保障重点领域需求，全面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经市政府同意，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树牢过“紧日子”思想，把握好必要性紧迫性，把财力真正用到重点领域。坚持可花可不花的一律不花，可以少花的尽量少花，必须要办的活动务必厉行节约，坚决杜绝耗费公帑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现象，将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力度，有效保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的重点需求。

二、重点任务

（一）进一步压减六项支出。

1. 进一步压减办公经费。推行无纸化办公，除涉密文件外，原则上实行网上公文交换、流转、报签管理。确需印刷的文件、资料，一律双面印制，使用规格不超过70g/m²的复印纸，并严格



控制印制数量和分送范围。除个别图表插页文头公章等确需彩印标识外，原则上不彩印。充分利用自然采光，及时关闭办公设备电源，做到人走灯关，杜绝“长明灯”，合理设置空调温度，冬季不高于 20℃，夏季不低于 26℃，节约办公用水，杜绝“长流水”。2022 年，公用经费综合定额按下半年未下达数压减 10%；水电费按预算数压减 2%；复印纸用量较上年压减 10%。

2.进一步压减“三公”经费。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禁同城接待，优先选择单位食堂作为接待场所，陪餐人数不得超过 3 人，公务接待费按年初预算数压减 10%。强化保留公务用车管理，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按预算数压减 5%。原则上取消出国（境）活动，出国（境）经费年底前全部收回。

3.进一步压减差旅费。严格执行差旅审批制度，各单位在同一时间段赴同一地区的差旅任务，原则上合并进行，减少出差频次和人数，统筹安排调研活动，简化陪同接待，减少随行工作人员。充分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化手段开展工作，减少现场出差。2022 年差旅费按预算数压减 10%。

4.进一步压减会议费。能够发文部署的工作，原则上不召开会议部署；以部门名义召开的全域性工作会议，每部门每年不超过 1 次。领导干部参加会议不带助手，同一单位跨县（市）参会人员不超过 1 人。充分运用电视电话等方式召开会议，确需当面对接的会议，原则上在单位内部会议室举行。降低会议成本，



不发放文件袋、笔记本、笔等各类办公用品。除一类会议外，2022 年会议费按预算数压减 20%。

5.进一步压减培训费。充分运用网络、视频等信息化手段开展培训，提高培训效率。除必要的现场教学外，7 日以内培训不得组织调研、考察、参观。不得开支与培训无关的费用，不得在会场摆放花草、制作背景板及提供水果。2022 年培训费按预算数压减 10%。

6.进一步压减委托业务费。党政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对外委托业务时，应按照政府购买服务规定执行，政府购买服务目录以外事项，不得对外委托。2023 年委托业务费较上年压减 5%。

（二）进一步严控五类行为。

1.进一步严控办公设备更新购置。单位非涉密台式电脑按编制内实有人数不超过每人 1 台（含 1 台）配置，可适当配备单位公用台式电脑，总数不得超过单位编制内实有人数的 150%；笔记本电脑总数不得超过单位编制内实有人数的 50%，外勤单位可增加笔记本电脑数量，但应同时减少相应数量台式电脑；中高速复印机数量不得超过单位编制内实有人数的 10%；A4 打印机数量不得超过单位在用办公室数量。各地现行配置标准低于此标准的，仍按原标准执行，原则上不得提高资产配置标准。各单位存在超标准、超数量资产的，不得新增配置同类资产。



2.进一步严控规划课题审批。严格执行《铜陵市市级项目前期和规划经费管理办法》，严控规划课题审批。同级党委、政府或上级部门交办的定为一类规划或课题，单位自主开展的定为二类规划或课题。一类规划单个项目经费原则上不超过 100 万元，一类课题单个项目经费原则上不超过 50 万元，经费超过限额的，由申报单位报同级政府审批后执行。一类规划或课题，依托本单位力量确实无法开展的，可按政府购买服务、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委托外部力量实施；单位自主开展的二类规划或课题，原则上由单位自行实施，经费由单位统筹解决。使用科研经费开展的课题依其相关规定执行。

3.进一步严控政务信息化项目。加强总量控制，避免多头申报、多头建设、多头采集。涉及到市县共建的信息化项目，要合理确定经费分担比例。推进非涉密系统上云和非涉密专网整合工作，降低运维成本。2023 年，政务信息化建设经费预算较上年压减 20%，运维经费较上年压减 10%。

4.进一步严控新增支出政策。除中央和省部署要求、市委市政府集体决策或应急救援外，原则上不新出台增支政策。严禁出台溯及以往年度的增支政策，新的增支政策原则上通过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涉及“三保”事项应当报省财政备案。

5.进一步严控对县（区）奖补政策。未经市委市政府批准，严禁部门擅自出台对县（区）奖补政策和要求县（区）配套政策。



深化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严控共同事权市级分担比例，除中央和省分担部分外，市、县（区）级分担责任不得突破现行财政体制范围。

（三）进一步加强四个统筹。

1.进一步加强预算统筹。加大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统筹使用力度，多方筹集可用财力优化保障“三保”及重大应急事项需求。加大对上争取，深入研究上级政策，推进可统筹转移支付整合，缓解支出压力。

2.进一步加强资金统筹。本级预算安排的资金原则上当年安排、当年使用、当年清理。省级财政安排的转移支付，当年未支部分，依据省财政要求全部收回省级预算。中央财政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结转超过一年的，原则上先行收回预算。年底尚未使用且无合理原因的中央直达资金，依据中央要求收回中央财政或抵减下年预算。

3.进一步加强资源统筹。坚持市场思维，创新发展理念，加强财政政策与金融、产业等政策协作发力，推进政府资源市场化运作，将资源转换为资产、资产转换为资本，以资本吸引资金，不断拓宽产业发展和社会事业建设筹资渠道。

4.进一步加强资产统筹。加大闲置资产共享共用和调剂使用力度，探索建立政府公物仓。举办重要会议、大型活动和开展临时性工作，优先利用现有资产，确需配置的，从严从紧按标准配



置，并实行集中管理、统一调配。推进高校、医院、科研机构等单位大型仪器设备共享共用，提升设备使用效率。

三、保障措施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级各部门要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单位“一把手”要亲自研究部署，亲自督促落实，严格内控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坚决扛起厉行节约保重点的政治责任。

（二）硬化预算约束。除应急救援等重大突发事件，年度执行过程中原则上不再追加安排支出。部门必须新增的支出事项，应当通过加大对上争取和统筹同性质资金等渠道，在部门内部调剂解决。

（三）加强财会监督。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严格规范会计核算，严禁报销超范围、超标准以及与相关公务活动无关的费用。加强资金使用的事前、事中和事后全流程监控，坚决杜绝“以拨作支”、虚列支出、挤占挪用等行为。